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楊家瑋
電話：02-27256354/1999分機6354
傳真：02-27205660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930215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已上線運作，
請配合辦理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9年3月5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0900299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達成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之行政減量，建立各項專業發展活動之歷程紀錄、數據分析及資料庫建立等目標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重新建置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（以下簡稱作業平臺），並於109年1月16日上線運作。
- 三、鑑於106學年度至108學年度期間，前作業平臺承辦學校進行系統改版，相關作業無法至作業平臺申辦，致各縣市政府另尋其他替代方案辦理業務，爰本次作業平臺重新建置時，力求相關計畫填報表單內容之最大化，惟仍有未盡之處，然為利教育部瞭解教師專業發展業務辦理成效，作為





日後政策規劃之參考，仍請貴校於作業平臺申辦相關業務。

四、作業平臺提供四大功能：

- (一)教師專業發展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：提供個別教師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認證歷程紀錄。
- (二)到校諮詢輔導：協助縣市教育主管單位推動國民教育輔導體系任務，提供諮詢輔導歷程資料。
- (三)教學輔導教師：協助夥伴教師（含初任教師）與教學輔導教師輔導歷程紀錄。
- (四)專業學習社群申辦：協助紀錄專業學習社群運作歷程資料。

五、上開功能除可查閱申辦內容與進度，並可下載相關數據資料供統計分析之用；另提供各類表單之「可編輯」檔下載及上傳縣市自訂表單之功能，以因應縣市不同之需求。

六、另為利作業平臺各功能得以更符合本市使用需求，歡迎逕向作業平臺客服專線提出系統優化建議。

七、平臺操作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作業平臺客服專線：02-23113040分機8435、8308、8309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）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培訓認可組）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諮詢輔導組）、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（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綜合規劃組）

2020/03/10
12:48:16
電子公文
交換章